

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1、2号线TVM设备维修项目（2023）

（招标编号：ZC2023-044）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1、2号线TVM设备维修项目（2023）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4万元，招标人为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无锡地铁1、2号线（不含1号线南延线）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1、2号线TVM设备维修项目（2023）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1、2号线TVM设备维修项目（2023）：

2.1.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证书有效。（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1.2、供应商的“代理人”须为供应商正式员工，且须与供应商在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http://scm.wxmetro.net:3000>）对本项目进行报名时所留的“采购联系人”保持一致。（须提供：①代理人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的社保缴费证明（法定代表人无需提供）；②承诺函及法定代表任授权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两份文件模板在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首页服务中心“资料下载”中下载））

2.1.3、供应商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2020年05月19日至2023年05月19日）有一项年度合同金额≥8万元的自动售票设备相关配件供货安装或维修维保已完成业绩。（①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须提供与合同协议书项目对应的验收报告或者业主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文件应明确反映项目验收时间；③业绩时间以提供的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文件所载的验收时间为准。）

2.1.4、供应商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隐瞒，虚假，伪造等弄虚作假行为；在竞价公告发布前三年内不曾因其自身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经营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须出具相应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1.5、供应商须设置项目负责人1名，为供应商正式员工。（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劳动合同复印件及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近3个月（2023年1月至2023年03月）的社保交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05-19 17:00到2023-05-24 17:00

获取方式：在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http://scm.wxmetro.net:3000>)在线报名，审核通过后在线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05-26 17:00

递交方式：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http://scm.wxmetro.net:3000>/线上提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05-26 17:00

开标地点：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http://scm.wxmetro.net:3000>)在线竞价

七、其他

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1、2号线TVM设备维修项目（2023）第一次采购失败，现进行二次公告，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1、2号线TVM设备维修项目（2023）

1.2 采购人：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3 项目限价：140000元(含税总报价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1.4 采购范围：无锡地铁1、2号线（不含1号线南延线）TVM乘客显示屏使用时间较长，出现色差、泛白等情况，影响整体美观；为了提升乘客的购票体验，计划将1、2号线TVM乘客显示屏采用通用的新型号替换，故需对2号线TVM显示屏固定框架进行改造。同时网络售票机已完成试点试用，效果良好，需定制TVM贴面及盖板，完成1、2号线TVM网络售票机改造，具体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

1.5 成交人个数：1

1.6 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资质要求：

2.1.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证书有效。（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1.2、供应商的“代理人”须为供应商正式员工，且须与供应商在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http://scm.wxmetro.net:3000>）对本项目进行报名时所留的“采购联系人”保持一致。（须提供：①代理人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的社保缴费证明（法定代表人无需提供）；②承诺函及法定代表授权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两份文件模板在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首页服务中心“资料下载”中下载））

2.1.3、供应商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2020年05月19日至2023年05月19日）有一项年度合同金额≥8万元的自动售检票设备相关配件供货安装或维修保养已完成业绩。（①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须提供与合同协议书项目对应的验收报告或者业主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文件应明确反映项目验收时间；③业绩时间以提供的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文件所载的验收时间为准。）

2.1.4、供应商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隐瞒，虚假，伪造等弄虚作假行为；在竞价公告发布前三年内不曾因其自身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经营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须出具相应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1.5、供应商须设置项目负责人1名，为供应商正式员工。（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劳动合同复印件及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近3个月（2023年1月至2023年03月）的社保交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2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供应商，采购人不接受其参与本项目：

- （1）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
- （5）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 报名审查方式：

3.1 报名供应商须提供：竞价采购公告2“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

3.2 审核原则：审核供应商是否按要求提交了全部文件、文件是否全部有效。

4 文件费用及保证金

4.1 本项目采购文件费用：0元

4.2 保证金金额：0元

5 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5.1 报名方式：在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http://scm.wxmetro.net:3000>)在线报名(新供应商请先完成平台注册及审核，请预留足够的注册及审核时间，如因注册及审核时间不足影响报名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2 采购文件的获取：在线报名成功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5.3 报名起止时间：2023-05-19 17:00:00至2023-05-24 17:00:00

5.4 提疑截止时间：2023-05-25 12:00:00

6 报价/响应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在线竞价，无需递交纸质标书

第一轮竞价开始时间：2023-05-25 13:00:00

第一轮竞价结束时间：2023-05-26 17:00:00

7 评审办法：最低价

8 公告发布的媒介：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http://scm.wxmetro.net:3000>）/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9 注意事项

- (1) 如有恶意竞标单位，其报价无效且剔除出无锡地铁合格供应商库；
- (2) 如供应商中选后不履约的则进入无锡地铁供应商库黑名单，并扣除响应保证金；
- (3) 采购单位有权对供应商不符合要求或不合理的报价等情形实施该项目中止或终止；
- (4) 如发现成交人有恶意围标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人成交资格，并对成交人进行相应处罚；

10 其他说明：

10.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预审，供应商须将竞价采购公告2“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要求的已盖供应商公章的纸质材料扫描为一个PDF文件，并在报名时进行上传。

10.2 成交原则

10.2.1 资格审核：审核供应商是否按要求提交了全部文件、文件是否全部有效，确认出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报价阶段；

10.2.2 竞价：

(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并在系统报价时按照公告附件报价表格式上传加盖公章的报价一览表及明细报价表。本项目采用整包比价，由低到高排序，含税总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 本项目统一按照13%的税率报价，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税金根据国家政策按实结算。

(3) 对于报价清单，采购人可对报价方的错误按以下原则进行算术性修正：供应商在系统报价时填写的含税总价与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内金额为准；报价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数字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明细报价表中各项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改总价；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税额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税率进行计算提报的，以供应商所报税前单价乘以税率得出的金额为准，修改总价；当报价中有缺漏项，视为报价方的让利；如报价人不接受采购人的算术性修正，其报价做无效处理。

(4) 如有最终报价相同者，取注册资金大的一方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5) 如有恶意低价竞标单位，其报价无效且剔除出无锡地铁合格供应商库。

(6) 成交后，供应商需无条件满足采购人的技术要求，并须考虑这方面的商务风险，若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7) 报价结束后对成交候选供应商进行公示，公示结束、无异议，并经授标前澄清与谈判后，采购人向成交候选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

10.2.3 如供应商违反采购人供应商管理相关办法要求的，将进入无锡地铁供应商库黑名单。

10.2.4 如发生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报价明显不合理等情形，采购人有权中止或终止本项目竞价。

10.2.5如发现恶意围标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进行相应处罚。

10.3本项目采购具体要求详见公告附件用户需求书。

10.4本项目成交后签订合同的具体条款详见公告附件合同模板。

10.5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黑名单供应商”名单以无锡地铁招标采购门户网站
(<http://scm.wxmetro.net:3000/>) 服务中心——供应商管理动态中相关公示内容为准。

10.6 本项目第一次采购失败，现进行二次公告。本次采购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时：如为2家，则参照谈判采购程序实施；如为1家，则参照直接采购程序实施。供应商在谈判采购或直接采购阶段的最终报价须≤本次报价。谈判采购与直接采购程序参照采购人相关规定实施。

11 本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人：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蒋涛

联系电话：0510-8196829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无锡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锡澄路西漳北段299号

联 系 人：蒋涛

电 话：0510-81968290

电 子 邮 件：wxmetrotp@163.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蒋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